

证券代码：301286

证券简称：侨源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31

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4年4月9日、2024年4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2024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阿坝汶川侨源气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阿坝侨源”）、侨源气体（眉山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眉山侨源”）、侨源（金堂）气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堂侨源”）的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6亿元（含）的担保总额。其中，对阿坝侨源的担保额度为2亿元，对眉山侨源的担保额度为2亿元，对金堂侨源的担保额度为2亿元。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，但在调剂发生时，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担保对象，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%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。

本次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、连带责任保证、抵押、质押等方式，上述担保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及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。担保期限及其他担保事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本次担保一切事宜的有关文件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2024年6月12日，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府新区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农商银行”）签署了《保证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担保合同”），为

金堂侨源向农商银行借款 1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上述担保额度已经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，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四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债务人名称：侨源（金堂）气体有限公司

2、保证人：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

3、债权人：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府新区支行

4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5、担保范围：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债权本金（币种）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亿元整及利息（包括复利和罚息）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（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、电讯费、杂费、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）、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财产保全费、差旅费、执行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公证费、送达费、公告费、律师费等）。

6、保证期间：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，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若债权人根据主合同约定，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，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。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行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，保证期间计算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或保函，则保证期间为垫款之日起三年；分次垫款的，保证期间计算至最后一笔垫款之日起三年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本次提供担保后，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额为人民币

90,000.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2.26%；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40,000.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3.23%，均系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%；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、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府新区支行签署的《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13 日